

猫未运到，检疫合格证已开

星报
追踪



被关在笼中的猫咪

猫、狗保护存在立法尴尬

孙江，西北政法大学动物保护法研究中心主任，主要致力于动物福利和动物保护立法研究。

“谁有资格开具检疫证明？怎么检验检疫？手续如何履行？是否符合规定？这些猫狗肉的具体来源和去向是哪里？”这些悬而未决疑问一直萦绕在孙江心头。

按照现有法律，无论是《刑法》、《野生动物保护法》还是《实验动物管理条例》，以及相关司法解释，对运猫、杀猫的行为均无相关法律限制，这些猫不是保护动物，公安机关无权进行查处。

孙江认为，“现行动物保护法律制度的不健全——对猫、狗立法上缺失，直接导致它们生存状况的尴尬。”

民间组织的“形单影只”

志愿者的陆续加入，淘宝账户的启用，让合肥市民王玲对动物保护的前景感到些许乐观。

一次偶然机会，王玲加入到合肥犬业协会小动物关怀中心。如今，家里就养了4只小狗和3只猫，这些猫狗此前都有流浪街头的身世。

“整个中心里有几百号人，大家都对流浪猫狗非常同情，在治疗、领养的同时，还接收流落街头的猫狗。”为此，在北二环电厂附近和滨湖，中心还特地租下场地，安排专人饲养这些无主的猫狗。

“临时”的主人则千方百计，通过发帖、QQ群，让更多的人去领养这些流落街头的猫、狗。

“还有一个特别的淘宝账号，是一个接受好心人汇款的平台。”王玲说，很多人都会你五块、我十块，源源不断地汇去经费，去保护这些流浪猫狗。“这笔费用，能勉强解决患病流浪猫狗的治疗开支。”

去年，井岗派出所抓住一名偷猫的嫌疑人，一笼子23只无主猫狗如何处置成为难题，该中心接收了这批猫，但结局很惨，“大部分猫因患病死了，只侥幸活下来几只。”

“我不赞成志愿者去拦截运猫、狗车辆，然后不得已自己出钱买下一车猫狗。”王玲对此有自己的想法，“关键还是立法！通常一张猫、狗检验检疫合格证就能成为车辆过关秘籍，如果监管部门慎发、少发、不发证明，没有手续在手，收购商也不敢轻易贸然走险。”王玲说。

记者 张敏/文 黄洋洋/图

11月3日下午13时40分许，合肥方兴大道高速收费站附近，一辆满载猫咪的货车被拦截。

下午16时许，舒城中转站老板送来一张检疫合格证明。至此，从被警车拦下，到无奈放行离去，这辆运猫车只“象征”性地停留了5个小时，之后被送往舒城一家猫狗中转站。

一张“合格”的检验检疫证明背后，是200多只猫咪风雨飘摇的迷途（详见本报昨日5版报道）。

此前报道中，记者也对这张异地开具的“合格”证明提出质疑，上面虽清楚注明了“从舒城输至广东”、货主和承运人的身份以及运送动物数量。但如何解释这辆还未抵达舒城的运猫车，就已“轻松”通过舒城方面的检验检疫呢？

昨日，记者对这张由舒城县动物卫生监督所开具的检疫证明展开调查，发现明显破绽，细节前后无法自圆其说。

猫狗用途填写全凭“一张嘴”

记者在这张检疫证明上看到，猫的用途为“饲养”，而驾驶人高秋孝曾透露猫的具体用途：“做菜，吃呗……”

收购老板许广文则比较谨慎，“我们是做生意的，从不过问他们要这些猫干什么？”

对此，郭元寿也向记者证实，只有符合“饲养”这一项，检疫员才会开具检疫证明，“如果是用来吃的话，我们是不会开具任何检疫证明的！”

“这些猫尚在运输途中，如何判定今后是饲养还是作为食材？”记者追问，郭元寿表示，判定的依据目前只能依靠对方口述情况。

郭元寿称，今后将加大对这些运输车辆跟踪力度，了解这些猫狗的具体去向。

一张有明显漏洞的“合格”检疫证明

记者3日下午与开具证明的舒城县动物卫生监督所取得联系，在反映和核实这一情况后，该所郭元寿所长也亲自过问此事，并向记者作出电话通报。

郭元寿：我去了现场，找到这名检疫员，也了解到事情经过，是由当地的一名叫“曾申海”的检疫员开具，对方身份属实。

记者：是的，这个与舒城那名老板提供的检疫证明一致，整个过程如何开展的？

郭元寿：在3日下午，检疫员接到城南村的户主电话申报，就赶到了指定地点（注：舒城县城关镇城南村）进行了检查。这是一车猫，数量是868只，运送的地点是广东省深圳市揭阳，用途是饲养。

记者：那具体的检疫程序是怎么进行的？

郭元寿：检疫员会进行个体和群体检查，主要检查猫群体精神状况、外貌、呼吸状态、运动状态、饮食情况及排泄物状态等。

记者：那这车猫符合检查规定吗？

郭元寿：当然符合了，我们现场签发并开具了动物检验检疫合格证明。

记者：那是什么时候进行电话申报的？

郭元寿：11月3日下午3点20分，有记录在案的。

记者：确定吗？

郭元寿：确定！

记者：这辆运猫车在当日下午1点40分左右，连车带货被合肥警方扣押，到夜里才被放行，期间从未离开过合肥，怎么解释这个检疫证明？

郭元寿：是吗？那我估计老板拿了其他单子，跑到合肥，冒充是该车的检疫证明。

记者：检疫证明上连受检车辆车号与被扣押的合肥车牌也是一致，车辆未到舒城，又哪来的检测？

郭元寿（停顿）：我明天会找他们彻底调查此事。

猫头鹰被当街叫卖，药店老板掏腰包救下

买下后联系森林公安放生，让小家伙重获自由

星报讯（包增光 记者 胡昊）日前，滁州市珠龙镇街头，一只受伤的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猫头鹰，被人拎在手里沿街叫卖。看见它睁着大眼睛似乎在哀求救命，药店老板程堂林顿生怜悯之心，自掏腰包50元，将这只可怜的小家伙救下，为它赎回一条性命。

善良药店老板，救下受伤猫头鹰

10月27日上午，南谯区珠龙镇“药源大药房”老板程堂林，在自家药店门前张罗着。这时，一名农民模样的男子拎着一个绿

色的网兜，沿街叫卖“可要猫头鹰？”程堂林仔细一瞧，发现网兜里果真是一只尚未成年的猫头鹰。

“听说猫头鹰是国家保护动物”程堂林见状把男子拦下，“你别喊了，卖给我吧”。一番讨价还价后，程堂林从兜里掏出50元钱将它买下。

“当时，它的腿上流血有些轻伤，精神萎靡”于是，程堂林弄些消炎药小心翼翼抹在伤口，还细细地切了些肉丝丢给它。经过一番调养，猫头鹰恢复了精神气儿，不时扑扇着翅膀，威风凛凛。

联系森林公安放生，小家伙自由飞翔

眼见猫头鹰恢复健康，程堂林喜忧参半。高兴的是，经过查阅保护动物的相关资料，他确认猫头鹰是国家二级保护动物，但他担心的是，他把猫头鹰买回家，是许多人亲眼目睹的，如果它有个好歹或是下落不明，如何向动物保护部门交代。思索再三，程堂林辗转与森林公安取得联系，希望把这只猫头鹰放回大自然。

10日30日中午，滁州市森林公安局刑侦治安队吕忠民队长得知情况后，赶到珠龙

镇，见到了程堂林，而他救下的猫头鹰正躲在一个塑料网兜里，小家伙一副可怜兮兮的模样，不过精神状态很好。附近邻居说，程堂林开个药店治病救人，平时就乐于助人，“保护一只猫头鹰，不足为奇”。

随后，民警驱车赶到位于龙亭口的市林科所基地，打开塑料网兜，让这只猫头鹰恢复自由。小家伙得到自由后，扑腾一下跃到5米开外的枝头上，却驻足回头凝视着大家，迟迟不愿离去。于是，民警找来树枝轻轻驱赶，它这才展开翅膀钻进林中。